

電子設計自動化演算法與實作 修課規範

修課同學必須嚴格遵守以下規定：

1. 作業與報告不得抄襲他人或網路資訊
2. 作業與報告不得讓他人抄襲
3. 作業與報告不得使用 AI 生成內容
4. 考試不得作弊

本人清楚了解並願意遵守以上修課規範。如違反上述規定，本人自願接受以下懲罰：

1. 本門課程學期成績為 X(因故不核予成績)
2. 不得申請就讀本校電子研究所

簽名：